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读者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1-018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读者·新语文中小学 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限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他周期顺延。

2.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377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8,620.00 万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等相关发行费用总额 8,225.5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0,394.50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全部到账，并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15〕第 056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5月11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之刊群建设出版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五项议案,决定终止、调整或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临2018-007号、临2018-008号、临2018-009号、临2018-010号、临2018-011号公告。

二、拟延期的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一) 项目名称: “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

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5月11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或变更募投项目之数字出版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募投项目数字出版建设项目子项目“中小学语文阅读与作文教育平台”变更为“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

(二) 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项目建设周期3年,计划投入募集资金3490.98万元,其中用于内容研发的建设费用1866万元,用于系统开发的费用455万元,用于软硬件购置的费用167.61万元,用于日常运营802.37万元,铺底资金200万元。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和结余情况

自项目启动以来，公司积极推进该项目建设，经过不懈努力，项目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果：“读者·新语文”小程序一期开发工作已顺利完成并通过验收；搭建的多媒体传播平台包括：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头条号 MCN 矩阵、“读者·新语文”朗读大会小程序等多渠道的新媒体矩阵运行平稳；“读者·新语文”系列音视频课程累计投入制作 4500 余集，内容涵盖语文基础知识、阅读写作指导、人文通识教育、应试提分技巧四大体系；语文基础素养提升系列丛书、中小学戏剧课程系列丛书研发及语文名师库建设、素材库建设稳步推进；研发完成特色融媒体阅读服务产品——“长尾巴月读社”阅读盒子并正式开售。部分完成的产品已经进入运营营销阶段，并开始实现营收。

该项目建设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项目平台进入中宣部数字精品项目遴选计划、入选中宣部百佳数字出版项目；“读者·新语文”品牌荣获第 10 届中国数字博览会优秀品牌，有效延伸了“读者”品牌的影响力；“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在第 13 届出版界互联网大会中被评为“优秀数字教育平台”，入选 2020 年甘肃省委宣传部“思想文化宣传创新案例”奖。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1,201.41 万元，执行进度完成总投资额 34.41%，剩余募集资金 2,289.57 万元（不含利息及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项目执行进度未达投资计划进度，项目进度相对滞后。

（四）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延期的原因

虽然自项目实施以来，公司不断加大推进力度，但项目进度仍有滞后，主要原因：一方面，2020 年年初起，项目建设加速阶段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合作研发课程的各地一线名师受学校防疫工作管理要求，音视频课程拍摄制作大面积停摆，2020 年 1 月—10 月拍摄工作基本处于停滞状态，10 月后陆续恢复，受限于疫情防控要求，恢复速度比较缓慢。另一方面，为确保项目高质量建设，项目推进中广泛寻求与全国各地一线名师合作，以及为适应市场需求，对平台部分功能设计作了调整、优化，以保证产品实现高质量高标准，达到预期目标和建设效果，因此，建设周期有所延迟。

三、该募投项目实施延期对公司影响

本着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及该项目的实施现状，该项目原计划 2021 年 6 月完成，现拟将该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他周期顺延。经过前期探索，公司制度建设及业务流程已基本完善，项目建设进入快速推进期，部分产品已同期开始运营并产生营收，项目适度延长建设期限，有利于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并保证平台建设效果和相关产品质量。

公司下一步将集中公司优势资源，遴选在行业内知名教师参与项目课程制作，加大对项目的人员及软硬件支持，进一步加快建设进度。公司将积极推进项目如期建设完成，并充分推动项目营销，以期获得更好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

四、本次延期募投项目的内部决策程序

（一）2021年4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限的议案》。

（二）2021年4月14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限的议案》。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延长募投项目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是公司基于长远经营发展战略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一定变化的情况下作出的相应调整，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将有利于合理资源配置，有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产业布局，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以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相关议案，并同意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是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经过充分论证后审慎做出的

决定，因此，同意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的影响。监事会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查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关于此次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读者·新语文”中小学阅读与写作教育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限的有关决议文件，同时审阅了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上述事项的独立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读者传媒此次延期募投项目的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实际，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事项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保荐机构对读者传媒此次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期限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

（四）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限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